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文件

中纺联函[2015]22号

关于推荐 2015 年度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 和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 候选单位候选个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评选表彰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决定于今年继续组织开展 2015 年度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和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评选表彰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5 年表彰活动将在全国范围内表彰 30 名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5 家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获奖单位和 5 名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获奖个人。

二、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成立 2015 年评选活动领导小组和办公室。

领导小组组长：王天凯

成员：高勇、孙瑞哲、徐文英、张莉、杨纪朝、夏令敏、陈伟康、王久新

评选活动领导小组下设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人事部，统一负责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和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单位奖、个人奖评选活动的具体组织管理工作。

办公室 主 任：王久新

副主任：孙晓音

三、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单位和个人，根据《表彰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由企业和培训机构进行推荐。此外，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或国家科技进步奖等奖项，并坚持在企业生产一线工作的高技能人才，也可以作为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进行推荐。

四、各单位将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的申报材料报所属产业协会，各产业协会按联合会分配的名额推荐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分配名额为1名的，按3:1的比例推荐候选人；分配名额为2名的，按2:1的比例推荐候选人；分配名额为4名以上的，按3:2的比例推荐候选人。每个产业协会可推荐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单位和个人各1个，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可推荐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单位和个人各1-2个。各产业协会和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要严格把关，对推荐的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和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单位、候选个人要排出优先顺序，并填写推荐表。申报各奖项材料的具体要求另行下发。

五、对各产业协会和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推荐的人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将组织专家评议，经网上公示后确定。

六、请各有关单位按本通知要求，尽快组织落实相关工作，并将负责此项工作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于2015年3月25日前报联合会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办公室。各奖项候选人、候选单

位的相关材料请于 2015年5月20日前报我会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办公室，逾期申报无效。在组织开展评选工作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会联系，并可通过我会门户网(www.cntac.org.cn)查询相关信息。

联系人：周晓松、吴末寒、何文建

联系电话：(010) 85229809、85229065、85229131

传 真：(010) 85229161

电子邮箱：周晓松 zhouxiaosong@cntac.org.cn

吴末寒 wumh@cntac.org.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2 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人事部（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办公室）

- 附件：1. 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名额分配表
2. 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候选人推荐表
3. 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单位推荐表
4. 全国纺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候选个人推荐表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主题词：纺织 职业技能 评选 通知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办公室

2015年3月5日印发